

## 2019 臺灣文化創意設計博覽會

### 文創精品獎報名簡章

#### 壹、宗旨

文化部為提升臺灣文創產業能量，拔擢優秀的創意人才，鼓勵企業重視研發創新，於2010年起舉辦「文創精品獎」選拔，透過評選優秀作品累積臺灣產業創新力，建構臺灣優質生活之輪廓，成為象徵臺灣文創產業最高榮譽之一。

本屆文創精品獎為第9屆辦理，目標在評選出本年度臺灣文博會最令人驚豔的30件產(作)品，其中包含5件年度最佳獎，代表年度文創趨勢潮流，使文創精品獎能與國內其他舉辦多年的設計、精品、授權等認證獎項建立市場區隔性，同時也可作為國內外專業買家和參觀民眾的文創採購年度指標。希冀透過本獎項之評選與頒發，持續鼓勵用新於創新思維、建構新商業模式的文創業業者，加速臺灣文創產業發展。

#### 貳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文化部

執行單位：財團法人台灣創意設計中心

#### 參、獎項及名額

一、年度最佳文創精品獎：5件

二、文創精品獎：25件

#### 肆、報名時間

即日起至2019年2月15日止

## 伍、報名資格

- 一、2019 臺灣文博會參展廠商均可報名參加，報名項目須為本屆文博會參展產(作)品，且屬近3年內(2016年1月以後)推出並上市之產(作)品，歷屆文創精品獎之獲獎項目不得再報名。
- 二、單一廠商至多報名2件產(作)品為限；集合式參展者，參與之每家廠商至多可報名2件產(作)品。

## 陸、報名方式

採線上報名 (<https://creativexpo.tw/>)，隨參展報名資料填寫並提供報名產(作)品之中、英文說明與圖片。

## 柒、評選辦法

採兩階段評選，邀請國內外媒體、產業、採購、趨勢研究、文化創意、授權經紀等領域專業人士7名組成跨領域評審團，選出2019年5件年度最佳文創精品獎及25件文創精品獎。

- 一、書面初審：由執行單位依據報名資料進行資格審查，符合資格之報名產(作)品書面資料由評審團進行書面評選，報名類別依展區劃分，預計選出60件入圍展品。
- 二、評審團現場評選：上述入圍產(作)品應於2019年4月23日(2019臺灣文博會開展前1天)於台灣創意設計中心進行決選，評審團於現場評選選出5件年度最佳文創精品獎及25件文創精品獎。

備註：產(作)品送件時間及地點另行公告

- 三、得獎公告：2019 臺灣文博會文創精品獎頒獎典禮公告。

## 四、評分標準

## (一) 最佳設計商品獎

要項	內容
創新性	構想、功能及素材具創新性。
功能性	符合目標市場使用之功能或操作方式。
品牌價值	展現產品特色及美感，傳遞品牌識別度及精神。

## (二) 最佳圖像原創獎

要項	內容
原創性	具原創及創新性之設計概念
傳達力	美學與設計概念之傳達融合力。
發展性	原創圖像可做多元用途發展及價值塑造的可能性。

## 捌、獎勵方式

獎項	獎勵辦法	媒體宣傳
年度最佳 文創精品獎 (共5名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獎座1座</li> <li>2. 獎狀1式</li> <li>3. 2019年臺灣文博會成果專輯露出並獲贈成果專刊一份</li> <li>4. 2020年臺灣文博會淨地攤位2個</li> <li>5. 文創精品獎LOGO授權使用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臺灣文博會官網露出</li> <li>2. 臺灣文博會電子報露出</li> <li>3. 臺灣文博會社群平台露出</li> <li>4. 合作媒體之專欄訪問</li> <li>5. 獲獎攤位張貼標示</li> </ol>
文創精品獎 (25名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獎狀1式</li> <li>2. 2019年臺灣文博會成果專輯露出並獲贈成果專刊一份</li> <li>3. 2020年臺灣文博會淨地攤位1個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臺灣文博會官網露出</li> <li>2. 臺灣文博會電子報露出</li> <li>3. 臺灣文博會社群平台露出</li> <li>4. 獲獎攤位張貼標示</li> </ol>

	4. 文創精品獎LOGO授權使用	
--	------------------	--

備註:文創精品獎獲獎廠商，參展2020年度文博會需繳交保證金2萬元

## 玖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報名廠商未於報名網站上傳圖片及填寫產(作)品名稱、說明或補正不全者，將不予受理；入圍產(作)品未於指定時間及地點展示者，則視同自動放棄資格，將不予以現場評選，報名廠商不得有異議。
- 二、得獎產(作)品若經檢舉並查證屬實有違反本獎評審作業程序之規定，或有抄襲、仿冒、侵犯他人商標權、專利權及著作權等智慧財產權之情事，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除取消其獲獎資格外，並得撤回頒發之獎狀及獎座。若前述情事致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遭第三人主張權利者，得獎者應立即出面解決，其產生之訴訟費用、律師費用及其他相關費用，悉由得獎者負責；如因此造成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直接或間接（包括但不限於名譽）損害，得獎者亦應無條件負擔賠償責任，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亦得向得獎者另請求懲罰性賠償責任。
- 三、得獎廠商應於得獎產(作)品之標示或文宣資料上，積極運用「文創精品獎」相關標誌與說明。
- 四、報名本獎所提供之產(作)品說明及產(作)品照片、影片檔案，本獎得無償使用於宣傳推廣與展覽之用途。
- 五、得獎廠商得獲文創精品獎展售活動之通路合作機會，並獲邀參與2019買家之夜，增進媒合機會。
- 六、報名廠商須配合主辦單位/執行單位制定之評選作業說明，評選時無須派員至現場解說產(作)品、須自行備妥產(作)品展示架、展示板等輔助展示之工具，評選產(作)品旁得擺放數位播放器、操作說明版、型錄等輔助說明文宣品等，相關細項說明於評選前另行通知。
- 七、報名廠商聯絡人如有更換，請主動告知執行單位，以免遺漏本獎最新活動訊息，若因未告知更換聯絡人導致權益損害，主辦單位/執行單位恕不負責。
- 八、若有重複得獎情況，同一得獎單位於2020年臺灣文博會可獲淨灘數量至多以兩個為限。
- 九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或依業務規章及慣例辦理之。

## 拾、聯絡方式

財團法人台灣創意設計中心

電話：(02) 2745-8199 分機 588 文創精品獎 工作小組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 133 號2 樓

Email：info@creativexpo.tw

臺灣文博會官方網站：<https://creativexpo.tw/>

臺灣文博會官方粉絲團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tw.iccie/>